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制度和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贯彻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流动办法措施，指导和监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落实自治区、地区统筹城乡就业政策及发展规划，完善喀什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措施办法，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就业培训制度；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组织落实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落实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办法，拟定本部门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落实自治区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

5、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解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向好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事业单位的工资政策、标准和津贴政策；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离休、退休、退职待遇审核审批工作；组织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和兑现工资待遇。负责新增加人员的工资申报和行政事业单位工资基金计划的审核。下发企业工资指导线和最低工资标准；贯彻企业工资收入调节和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策。

7、会同有关部门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制度，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落实地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政策。

8、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的实施意见和规划,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统筹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0、受理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信访事件,拟订信访工作预案;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劳动、人事方面的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

11、指导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业务工作,管理指导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业务工作。

12、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9个股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人事档案管理办公室、规划财务办公室、事业单位管理办公室、工资福利办公室、劳动关系办公室、喀什市就业培训服务中心、喀什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喀什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编制数57,实有人数134人,其中:在职84人,减少6人;退休50人,增加9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00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01.4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54.1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	5547.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8.3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5.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61.9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61.9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7263.35	支出总计	7263.3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 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8.39	6861.44	1314.22	5547.22							226.95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562.17	1523.67	1180.95	342.72							38.50	
208	01	01	行政运行	924.77	924.77	924.77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37.40	598.90	256.18	342.72							38.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27	133.27	133.2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0	46.40	46.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6.87	86.87	86.8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 财政 拨款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出												
208	07		就业补助	5392.95	5204.50		5204.50							188.45	
208	07	02	职业培训补贴	12.13										12.13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107.67										107.67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273.16	5204.50		5204.50							6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3	69.13	69.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13	69.13	69.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8	59.28	59.2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5	9.85	9.8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00										35.00	
215	02		制造业	35.00										35.00	
215	02	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3	70.83	70.8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3	70.83	70.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0.83	70.83	70.83									
			合计	7263.35	7001.4	1454.18	5547.22							261.9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7088.39	1058.04	6030.35
208	01		1562.17	924.77	637.40
208	01	01	924.77	924.77	
208	01	99	637.40		637.40
208	05		133.27	133.27	
208	05	01	46.40	46.40	
208	05	05	86.87	86.87	
208	07		5392.95		5392.95
208	07	02	12.13		12.13
208	07	04	107.67		107.67
208	07	99	5273.16		5273.16
210			69.13	69.13	
210	11		69.13	69.13	
210	11	01	59.28	59.28	
210	11	03	9.85	9.85	
215			35.00		35.00
215	02		35.00		35.00
215	02	99	35.00		35.00
221			70.83	70.83	
221	02		70.83	70.83	
221	02	01	70.83	70.83	
			7263.35	1198.00	6065.3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7001.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001.4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1.44	6861.4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3	69.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3	70.8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7001.40	支 出 总 计	7001.40	7001.4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1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6861.44	1058.04	5803.40
208	01		1523.67	924.77	598.90
208	01	01	924.77	924.77	
208	01	99	598.90		598.90
208	05		133.27	133.27	
208	05	01	46.40	46.40	
208	05	05	86.87	86.87	
208	07		5204.50		5204.50
208	07	99	5204.50		5204.50
210			69.13	69.13	
210	11		69.13	69.13	
210	11	01	59.28	59.28	
210	11	03	9.85	9.85	
221			70.83	70.83	
221	02		70.83	70.83	
221	02	01	70.83	70.83	
			7001.40	1198.00	5803.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3.37	1113.37	
301	01	基本工资	228.15	228.15	
301	02	津贴补贴	213.13	213.13	
301	03	奖金	69.42	69.42	
301	07	绩效工资	106.36	106.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86.87	86.87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59.28	59.2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9.85	9.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4.22	4.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0.83	70.83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265.25	26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6		36.96
302	01	办公费	9.00		9.00
302	05	水费	1.20		1.20
302	06	电费	1.20		1.20
302	07	邮电费	3.00		3.00
302	08	取暖费	11.76		11.76
302	11	差旅费	2.40		2.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8.40		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7.67	47.67	
303	02	退休费	46.40	46.4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1.26	1.26	
		合计	1198.00	1161.04	36.9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03.40			5803.4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98.90			598.9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带队干部及离退休干部补助项目	22.44			22.44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农民工应急保证金项目	100.00			10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三支一扶、社保、生活	133.74			133.74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补助项目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中央2023年三支一扶补助项目	342.72			342.72							
208	07		就业补助		5204.50			5204.5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年自治区就业补助项目	69.50			69.5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5135.00			5135.00							
				合计	5803.40			5803.4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40	8.4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8.40	8.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8.4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63.3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 7263.3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54.18 万元，占 20.02%，比上年预算减少 8926.84 万元，下降 85.9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有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经费减少，安排的就业专项资金减少，同时将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单独列示，预算数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547.22 万元，占 76.37%，比上年预算增加 5547.2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新增了中央就业资金，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中央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预算数相应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61.95 万元，占 3.61%，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9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新增了南疆四地州劳动密集型专项资金，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补助项目等结转项目。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支出预算 7263.3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98.00 万元，占 16.49%，比上年预算减少 136.87 万元，下降 10.2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有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经费减少，同时公用经费也减少，预算数减少。

项目支出 6065.35 万元，占 83.51%，比上年预算减少 2980.80 万元，下降 32.95%，主要原因是：较 2022 年减少纺织服装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劳动密集型促就业项目，预算数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01.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01.4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1.44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项目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9.1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行

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70.8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00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6.87 万元，下降 10.25%。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有在职人员转退休，人员经费减少，同时公用经费也减少，预算数减少。项目支出 5803.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42.75 万元，下降 35.85%。主要原因是：较 2022 年减少纺织服装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劳动密集型促就业项目，预算数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861.44 万元，占 98.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69.13 万元，占 0.99%。
3. 住房保障支出（类）70.83 万元，占 1.0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24.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82.72 万元，增长 170.3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增加基础绩效奖等，预算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98.9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9.97 万元，增长 36.45%，主要原因是：本年中央到达的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专项资金增加，预算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

休(项)2023年预算数为46.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2万元,增长27.5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增加基础绩效项目,预算数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86.8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76万元,下降5.19%,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有在职人员转退休,机关养老减少,预算数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204.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04.5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3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2023年自治区就业补助项目,预算数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59.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9万元,增长1.5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缴纳医疗保险增加,预算数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9.8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7万元,下降2.67%,主要原因是:在职公务员3人工资基数下调,缴纳公务员医疗减少,预算数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70.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9万元,下降3.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缴纳公积金减少,预算数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23.0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48.1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纺织业（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509.7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98.00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161.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6.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2]6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1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3000 人，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8041 人，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140 人，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数 2000 人，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50 人，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1500 人，就业援助金补贴人数 120 人，自主创业补贴人数 150 人，岗位补贴人数 50 人，促进基层就业补贴人数 5 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人数 3350 人，安排预算资金 5135.00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可带动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50000 人，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00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500 人，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100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中央 2023 年三支一扶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实施自治区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的通知》（新人社发【2021】30 号）

预算安排规模：342.7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涉及多笔资金混合使用的情况，计划按照 40000 元的标准对 82 名三支一扶人员发放生活补贴，按照 3000 元的标准发放 46 名一次性安家费，安排预算资金 342.72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条件，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充实基层队伍，强化三支一扶人员能力建设。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三）项目名称：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2]100 号

预算安排规模：69.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外出就业人员补助，计划补助 695 名外出就业人员，按照每人 1000 元的标准实施，安排预算资金 69.50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高补助人员工作积极性，改善生活条件，持续保障生活需求。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四）项目名称：三支一扶社保、生活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实施自治区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

的通知》（新人社发【2021】3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33.7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资金用于发放我市新选聘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和社保补助资金，计划补助三支一扶人员数量 97 人，生活补助标准为 500 元/人/月，社保补助标准为 648.97 元/人/月。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积极性，改善三支一扶人员生活条件，持续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五）项目名称：带队干部及离退休干部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成立喀什地区驻疆内各地州喀什籍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站的实施方案》喀党组通字【2018】26 号，《关于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新党老明电【2018】7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4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用于疆内外 8 名带队干部各类补贴共计 21.84 万元。其中：生活补贴每人每月 1800 元，全年共计 17.28 万元；市内交通费每人每月 300 元，全年共计 2.88 万元；假期返喀交通费每人 1600 元，共计 1.28 万元；节假日慰问费每人 500 元，共计 0.4 万元；2. 计划补助 1 名退休支部书记，安排预算资金 0.60 元；两项任务共计安排资金 22.44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解决干部生活困难，提升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改善干部生活条件。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六）项目名称：农民工应急保证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地区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使用管理办法》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资金用于应急支付农民工工资，支付标准为：欠付工资总额大于等于 5000 元的，按照 5000 元垫付，欠付工资总额小于 5000 元的按照实际欠付工资的 20% 发放。通过实施本项目至少为 200 名以上农民工暂时解决欠薪问题，切实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妥善解决因欠薪引发的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8.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17 万元，下降 1.98%，主

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计划。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67 万元，下降 11.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用经费减少，预算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3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940.82 平方米，价值 776.41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8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 辆，价值 80.6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0.8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6 个，涉及预算金额 5803.4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林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5135.00	其中：财 政拨款	5135.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计划发放职业培训补贴人数 3000 人，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8041 人，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 140 人，职业技能鉴定补贴人数 2000 人，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50 人，求职创业补贴人数 1500 人，就业援助金补贴人数 120 人，自主创业补贴人数 150 人，岗位补贴人数 50 人，促进基层就业补贴人数 5 人，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人数 3350 人，安排预算资金 5135.00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可带动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50000 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00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500 人，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1000 人。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享受职业 培训补贴 人数	≥3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社会 保险补贴 人数	≥8041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公益 性岗位补 贴人数	≥14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职业 技能鉴定 补贴人数	≥2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就业 见习补贴 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求职 创业补贴 人数	≥15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就业 援助金补 贴人数	≥12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自主 创业补贴 人数	≥15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岗位 补贴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促进	≥5	计划标准	100%	1	按照完	原始凭

		基层就业 补贴人数					成比例 赋分	证
		享受公共 就业服务 能力建设 补助人数	≥3350 人	计划标准	100%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质量指 标	发放对象 认定准确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发放覆盖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发放标准 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时效指 标	资金发放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公益性岗 位补贴月 份	≥6 个月	计划标准	100%	4	直接赋 分	原始凭 证
		就业见习 补贴月份	≥6 个月	计划标准	100%	4	直接赋 分	原始凭 证
	成本指 标	职业培训 补贴标准	≤180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社会保险 补贴标准	≤5054.16 元/ 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公益性岗 位补贴标 准	≤1607 元/人/ 月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职业技能 鉴定补贴 标准	≤16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就业见习 补贴标准	≤1620 元/人/ 月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求职创业 补贴标准	≤100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就业援助 金补贴标 准	≤500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自主创业	≤2000 元/人	预算支出	100%	2	按照完	原始凭

		补贴标准		标准			成比例 赋分	证
		岗位补贴 标准	≤486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促进基层 就业补贴 标准	≤162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公共就业 服务能力 建设补助 标准	≤15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1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经济 效益指 标	农村富余 劳动力转 移就业	≥50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城镇新增 就业人数	≥6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年末城镇 登记失业 率	≤4.5%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年末高校 毕业生总 体就业率	≥88%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失业人员 再就业人 数	≥15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就业困难 人员就业 人数	≥15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经济 效益指 标	创业带动 就业人数	≥10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社会 效益指 标	零就业家 庭帮扶率	≥95%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社会 效益指 标	因就业问 题发生重 大群体事 件数量	=0 件	计划标准	100%	3	直接赋 分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补助人员 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服务对 象满意	用人单位 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 料

	度指标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带队干部及离退休干部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散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2.44	其中：财政拨款	22.4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包括：1.计划用于疆内外 8 名带队干部各类补贴共计 21.84 万元。其中：生活补贴每人每月 1800 元，全年共计 17.28 万元；市内交通费每人每月 300 元，全年共计 2.88 万元；假期返喀交通费每人 1600 元，共计 1.28 万元；节假日慰问费每人 500 元，共计 0.4 万元；2.计划补助 1 名退休支部书记，安排预算资金 0.60 元；两项任务共计安排资金 22.44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解决干部生活困难，提升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改善干部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带队干部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带队干部人数	=8 人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退休支部书记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带队干部补助支出	<=21.8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退休干部支出	<=0.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助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补助人员生活困难	有效解决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农民工应急保证金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光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1000.00	其中：财 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应急支付农民工工资，支付标准为：欠付工资总额大于等于 5000 元的，按照 5000 元垫付，欠付工资总额小于 5000 元的按照实际欠付工资的 20%发放。通过实施本项目至少为 200 名以上农民工暂时解决欠薪问题，切实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妥善解决因欠薪引发的突发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解决农民 工欠薪问 题人数	>=200 人	计划标准	100%	2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质量 指标	发放标准 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质量 指标	发放对象 认定准确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质量 指标	资金使用 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时效 指标	资金发放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1 月底前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 分	工作资 料
成本指 标	经济 成本指 标	工资欠付 超过 5000 元的发放 标准	=5000 元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经济 成本指 标	工资欠付 不到 5000 元的发放 比例	=120%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指 标	保障农民 工的合法 权益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指 标	完善农民 工保障机 制	有效完善	计划标准	100%	10	按评判 等级赋 分	工作资 料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民工满意度	$\geq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 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中央 2023 年三支一扶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林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 总额：	342.72	其中：财 政拨款	342.72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涉及多笔资金混合使用的情况，计划按照 40000 元的标准对 82 名三支一扶人员发放生活补贴，按照 3000 元的标准发放 46 名一次性安家费，安排预算资金 342.72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条件，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充实基层队伍，强化三支一扶人员能力建设。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成 值	指标分值 权重	指标赋 分规则	佐证资 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享受工作 生活补贴 人员数量	≥82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享受一次 性安家费 人员数量	≥46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质量指 标	发放对象 认定准确 率	≥95%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发放覆盖 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发放标准 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时效指 标	资金发放 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项目完成 时间	2023 年 11 月 底前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 分	原始凭 证
	成本指 标	工作生活 补贴标准	=4 万元/年/ 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一次性安 家费补贴 标准	=3000 元/人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7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本笔资金 安排金额	<=342.72 万 元	预算支出 标准	100%	6	按照完 成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指	三支一扶 人员到岗	≥95%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 成比例	工作资 料

	标	率					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期满人员证书发放率	≥95%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100%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补助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0%	4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3 年自治区就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林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9.50	其中：财政拨款	69.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外出就业人员补助，计划补助 695 名外出就业人员，按照每人 1000 元的标准实施，安排预算资金 69.50 万元。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提高补助人员工作积极性，改善生活条件，持续保障生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人数	≥695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1 月底前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00 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100%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助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求职创业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社保、生活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吐逊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3.74	其中：财政拨款	133.7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发放我市新选聘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和社保补助资金，计划补助三支一扶人员数量 97 人，生活补助标准为 500 元/人/月，社保补助标准为 648.97 元/人/月。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积极性，改善三支一扶人员生活条件，持续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7 人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100%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标准	=500 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济成本指标	社保补助标准	=648.97 元/人/次	预算支出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	提高补助人员工作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	工作资料

	标	积极性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100%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 01 月 25 日